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投资事项的股东会,待相关工作及事项准备完成后,具体将另行适时提请召开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请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1、非独立董事:黎福超先生(董事长)、胡江学先生、王长顺先生、黎锋先生、孙有平先生

2、独立董事:周凯红先生、朱霞女士、吴高先生

3、职工代表董事:范帆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收到独立董事朱霞女士的书面声明:朱霞女士自愿放弃从公司领取独立董事薪酬,同时保证放弃独立董事薪酬将不影响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正常履职,不影响其今后在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内的正常履职,也不影响其因不当履职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公司将根据朱霞女士本人的声明,不为其发放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黎福超(召集人)、王长顺、周凯红

2、审计委员会:朱霞(召集人)、吴高、胡江学

3、提名委员会:周凯红(召集人)、黎福超、吴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吴高(召集人)、朱霞、胡江学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朱霞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王长顺先生

2、副总经理:黎锋先生、黎宾先生、范帆先生、刘坤明先生

3、董事会秘书:范帆先生

4、财务总监:邬金金女士

5、证券事务代表:卢丽女士

上述人员的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范帆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证券事务代表卢丽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且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公司联系方式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19571855667
传真:0773-3681002
电子邮箱:foto@glfoto.cn
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秧塘工业园秧十八路福达股份前台

五、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1、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秦联先生、李万峰先生、蒋红芸女士因已连续两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换届后将不再在公司任职。秦联先生、李万峰先生、蒋红芸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张海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离任后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0,000股,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吕桂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且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桂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439,600股,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与战略落地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长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生,南京理工大学毕业,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高级工程师。曾任青海曲轴厂技术副厂长,东风车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青海曲轴分公司总工程师,青海第一汽车修理厂常务副组长,青海东风曲轴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桂林曲轴公司总经理,襄阳曲轴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达锻造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达股份副总经理。现任福达股份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长顺先生持有公司1,454,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黎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桂林空军学院,工程师。2009年10月进入福达公司,历任福达股份国际业务部副经理、上海福达总经理、福达股份总经理助理兼技术中心副主任、福达股份制造总监、福达锻造公司总经理、福达阿尔芬合资公司总经理、福达股份董事兼总经理、福达集团副总经理。现任福达集团董事、福达股份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黎锋先生持有公司6,084,000股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黎福超先生之子。黎锋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黎宾,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生,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FMBA在读,华东理工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柯马(上海)工程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上海福达汽车零部件销售公司销售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福达股份总经理助理、新能源电驱科技分公司总经理。现任福达股份机器人事业部总经理,福达股份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黎宾先生持有公司1,965,600股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黎福超先生之子。黎宾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范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科学专业,硕士毕业于英国爱丁堡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历任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高级投资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兼高级基金经理。现任福达股份机器人事业部董事长,福达股份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范帆先生持有公司400,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刘坤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青海大学毕业,本科学历,工程师。具有丰富的齿轮加工经验,参与设计项目获得青海省机械厅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奖项,同时持有多项实用新型专利。历任青海华鼎齿轮箱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技术主任、车间主任,青海装载机厂副厂长。2003年4月入职福达股份,曾任桂林福达齿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桂林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福达股份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坤明先生持有公司250,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邬金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生,本科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硕士毕业于日本东北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EMBA在读,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历任广西九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福达集团审计副经理;福达股份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现任福达股份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邬金金女士持有公司148,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卢丽,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律专业。2007年3月入职公司,历任办公室行政文员、证券部证券事务专员、证券部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选举出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经全体新任董事一致同意,豁免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并一致推举黎福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9名,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出席的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黎福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完成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请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人员担任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1)战略委员会:黎福超(召集人)、王长顺、周凯红

(2)审计委员会:朱霞(召集人)、吴高、胡江学

(3)提名委员会:周凯红(召集人)、黎福超、吴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吴高(召集人)、朱霞、胡江学

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各委员会议事规则补足委员人数。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长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董事会同意聘任黎锋先生、黎宾先生、范帆先生、刘坤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会同意聘任范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同意聘任邬金金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以上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完成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请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卢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完成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请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出建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出建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投资事项的股东会,待相关工作及事项准备完成后,具体将另行适时提请召开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中设置1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同意选举范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6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范帆先生简历:

范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科学专业,硕士毕业于英国爱丁堡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历任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高级投资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兼高级基金经理。现任福达股份机器人事业部董事长,福达股份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范帆先生持有公司400,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范帆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1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秧塘工业园秧十八路福达股份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9,241,09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4728

说明: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645,650,651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有股份9,519,200股,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故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36,131,451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黎福超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范帆先生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831,553	99.8859	283,100	0.0788	126,440	0.0353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832,153	99.8861	283,100	0.0788	125,840	0.0351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836,293	99.8873	280,000	0.0779	124,800	0.0348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919,193	99.9103	276,100	0.0768	45,800	0.0129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823,053	99.8836	279,600	0.0778	138,440	0.0386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892,553	99.9029	286,200	0.0796	62,340	0.0175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744,453	99.8617	371,240	0.1033	125,400	0.0350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077,153	99.7715	577,340	0.1805	153,400	0.0480

9、议案名称:《关于确定第七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542,953	99.8056	573,300	0.1595	124,840	0.0349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黎福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2,888,197	98.2315	是
10.02	选举胡江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2,887,567	98.2314	是
10.03	选举王长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2,887,574	98.2314	是
10.04	选举黎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3,038,055	98.2732	是
10.05	选举孙有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52,781,561	98.2018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周凯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2,848,563	98.2205	是
11.02	选举朱霞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2,848,748	98.2205	是
11.03	选举吴高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2,967,851	98.2537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07,210,47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4,0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7,625,820	98.5558	280,000	0.9989	124,800	0.4453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369,220	91.8187	76,200	5.1099	45,800	3.071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6,256,600	98.9344	203,800	0.7679	79,000	0.2977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1,787,880	96.6424	283,100	2.3209	126,440	1.0367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788,480	96.6473	283,100	2.3209	125,840	1.0318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11,792,620	96.6812	280,000	2.2955	124,800	1.0233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11,875,520	97.3609	276,100	2.2635	45,800	0.3756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779,380	96.5727	279,600	2.2922	138,440	1.1351
6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1,848,880	97.1425	286,200	2.3463	62,340	0.5112
7	《关于修订<福达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1,700,780	95.9283	371,240	3.0435	125,400	1.0282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466,680	94.0090	577,340	4.7332	153,400	1.2578
9	《关于确定第七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1,499,280	94.2763	573,300	4.7001	124,840	1.0236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2、议案8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黎福超、吕桂莲、王长顺、张海涛、黎宾、黎锋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哲、王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德恒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

1、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机器人关节模组有限公司(暂定名);

2、全资子公司平湖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的新项目: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 投资金额:

1、设立桂林福达机器人关节模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2、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投资金额50,000万元、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投资金额25,300万元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投资金额虽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但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事项(含本次投资)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因此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1、本次投资事项涉及的项目尚需履行政府主管部门立项核准或备案等前置审批手续,若国家或地方相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及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公司已对项目实施与管理进行合理规划,项目进度安排基于过往经验确定,若建设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或受原材料价格、劳动力成本、建设技术、施工组织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工期延长,存在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3、本次投资系基于公司战略、行业发展前景及客户需求作出的判断,其中从市场整体来看,精密减速器业务仍处于发展阶段,如遇市场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本次投资的项目可能出现技术研发未能契合行业需求、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进而使得未来经营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1)设立子公司

为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与市场结构变化,进一步优化调整产品结构,巩固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提升持续经营能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机器人关节模组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要从事关节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2)投资建设新项目

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了《投资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在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超精密齿轮项目及机器人传动关节部件项目。为更好地推进上述投资项目,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平湖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该事项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目前,公司拟以平湖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为主体,使用自有自筹资金或外部融资资金,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预计投资金额50,000万元)、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预计投资金额25,300万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1、桂林福达机器人关节模组有限公司(暂定名) 2、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3、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80,300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过去12个月内,相关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含本次)已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本次投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1、公司拟出资5,000万元在桂林设立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机器人关节模组有限公司(暂定名),主要从事关节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2、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平湖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为主体,使用自筹资金或外部融资资金,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情况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桂林福达机器人关节模组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桂林市临桂区秧十八路南侧、秧二十四路东侧福达新厂区内

经营范围: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100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该全资子公司设执行董事,由股东委派。执行董事为法定代表人。

上述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信息最终以当地主管部门核定为准。

2、投资建设新项目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1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拟建设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100万套新能源汽车电驱动齿轮组及100万套新能源汽车电机输入轴的生产能力
建设地点	嘉兴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50,000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50,000
项目建设期(月)	24个月(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预计开工时间	2026/04(具体以实际建设开工为准)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2)项目基本情况2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拟建设精密减速器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40万套谐波减速器的生产能力
建设地点	嘉兴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25,300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25,300
项目建设期(月)	24个月(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预计开工时间	2026/04(具体以实际建设开工为准)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3)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平湖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为主体,使用自有自筹资金或外部融资资金,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4)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公司已依法取得该项目建设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目前项目整体处于筹备阶段。

(5)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1)“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目前,新能源汽车产业已成为国家支柱型产业,市场需求持续增长。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增长29%和28.2%,国内渗透率已超过50%。电驱系统作为新能源汽车核心动力部件,市场规模同步增长,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已与比亚迪汽车、奇瑞汽车、吉利汽车、理想汽车等主流新能源汽车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新能源电驱齿轮产品已顺利进入联合电子、舍弗勒、比亚迪、吉利汽车、上汽通用等整车厂及汽车零部件制造商的采购名录,并通过德国采埃孚、博世等全球知名供应商的审核,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作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精密锻造、热处理、精密机加工等核心工艺领域积累了二十余年技术经验,掌握了高精度参数化建模技术、齿面接触与传动误差预控设计技术等核心技术,并引进了来自德国、法国、瑞士等国家的先进设备,组建了达到行业先进水平的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高精密齿轮数智化生产线,强大的生产研发能力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可靠保障。因此,新能源汽车电驱齿轮系统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在市场空间、客户资源、技术研发与生产制造等方面均具备充分的实施可行性。

2)“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

目前,机器人产业已进入政策驱动与市场需求双轮驱动的高速增长期,为项目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2024年全球工业机器人安装量达54.2万台,中国作为全球最大市场安装量达29.5万台,占全球54%。精密减速器作为机器人产业链的核心基础部件,行业长期发展空间明确。精密减速器具有技术壁垒高、产品附加值高、市场前景广阔、应用场景多元等特点,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与发展潜力。通过前期技术研发与市场培育,公司已在行星减速器领域实现技术突破,完成多系列产品的研发与验证,2025年实现小批量销售,市场开拓取得阶段性成果,为业务规模化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通过内生发展与对外投资双轮驱动,已完成10-30Nm减速器开发,为客户定制超10款精密减速器,上海设计试验中心和桂林装配线已投入使用,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撑。公司具备从材料研发、精密锻造、热处理、精密机加工到检测装配、质量追溯的全流程制造体系,为项目的顺利实施、量产爬坡与稳定运营提供了坚实的智造保障。因此,精密减速器数智化制造建设项目在市场空间、技术储备、量产能力等方面均具备充分的实施可行性。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公司拟使用自有自筹资金或外部融资资金投资建设。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国家产业导向与自身发展布局,具备较好市场空间与盈利潜力。本次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经营规模,增强盈利能力,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在现有基础上继续推动新能源电驱齿轮业务成为公司第二战略曲线业务,同时进一步推进精密减速器等新兴零部件产品成长为公司第三战略曲线业务,对公司经营发展形成有力支撑,可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该项目尚处在初期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项目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四、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投资事项在内,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4.39%。除本次投资项目外,其他投资包括:对外投资设立桂林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平湖福达驱动科技有限公司、桂林福达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墨西哥福达发展有限公司,向上海意优智控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事项涉及的项目尚需履行政府主管部门立项核准或备案等前置审批手续,若国家或地方相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及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公司已对项目实施与管理进行合理规划,项目进度安排基于过往经验确定,若建设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或受原材料价格、劳动力成本、建设技术、施工组织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工期延长,存在实施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3、本次投资系基于公司战略、行业发展前景及客户需求作出的判断,其中从市场整体来看,精密减速器业务仍处于发展阶段,如遇市场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本次投资的项目可能出现技术研发未能契合行业需求、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进而使得未来经营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数据均为计划数,并不构成对投资金额、业绩等的承诺。公司在确定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前已开展尽调工作,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论证。公司将持续关注并推进本项目的市场开发、工程建设情况,同时做好经营管理,健全内部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24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文件。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15: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网址https://eseb.cn/1xg7isot1EQ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访问网址https://eseb.cn/1xg7isot1EQ;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小程序码: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副董事长、总经理黄丽辉先生,独立董事王冠女士,财务总监曾兆豪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周亮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A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22
H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股东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2026年4月16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82.32元/股;

● 本次询价转让为非公开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82.32元/股。

(二)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及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36家,涵盖了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及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合计有效认购股份数量为14,987,000股,对应的有效认购倍数为2.6倍。

(三)本次询价转让拟转让股份已获全额认购,初步确定受让方为16家机构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5,815,423股。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6-6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离任情况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李小波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分工调整,李小波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李小波先生原定任期至2027年12月29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李小波先生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或者欠缺会计专业人士情况,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李小波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小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李小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战略转型发展和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小波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李小波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6-010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冻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煌建设”)质押及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控股股东股份冻结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获悉控股股东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原因
富煌建设	是	6,704,429	4.64%	1.54%	否	2026年4月14日	2029年4月13日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2、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煌建设所持股份累计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富煌建设	144,616,314	33.22%	20,731,229	0	14.34%	4.76%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煌建设尚未收到与上述司法冻结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书或通知。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暂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富煌建设股份冻结进展情况,并督促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5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6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15:30-17:30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吴友华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吴正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刘阳先生,财务总监李建辉先生,独立董事代婧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15:00前访问https://roadshow.cnstock.com/wtzj/001288,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25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秦音女士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

秦音女士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邮政编码:130031
联系电话:0431—84956688
传真:0431—84951400
邮箱:qinyin@yatai.com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附:简历

秦音,女,1976年6月出生,无党派人士,本科,正高级经济师,长春市政协第十三届委员。曾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业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893　证券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6-021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披露《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司定于2026年4月24日13:30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9)。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参会并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短信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收到短信后,可根据操作手册(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进行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若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6-010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新增注册发行20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发行规模总额不超过20亿元。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额为5亿元人民币,期限2年,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1.68%。

本期中期票据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承销,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的发行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存量有息债务。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6-016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收到表决票8张,实际收到表决票8张,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s://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s://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